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5-052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获得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额度，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或偿还银行借款和其他符合规定的用途。具体详见公司2023年8月16日、2023年9月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了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696号），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8〕第1号）和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规则，同意接受公司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1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择机发行，并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0 日